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23-26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0日通过短信、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在天津生态城世茂希尔顿酒店以现场和网络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毛志洪先生主持，采用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相关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年度报告的专项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当前经济形势和公司实际情况制订的，制订程序和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专项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